

根據銀行業(披露)規則截至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季度之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

流動資產資料

季度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	季度終結 二〇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56.82%	季度終結 二〇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64.13%
季度平均核心資金比率	季度終結 二〇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94.19%	季度終結 二〇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108.19%

每季度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及核心資金比率是根據銀行業（流動性）規則所規定計算的每個曆月的相關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。

華僑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遵從披露方案的聲明

本人，韋耀，是華僑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，聲明以上披露的資料乃完全符合銀行業(披露)規則，內容並無錯誤或含誤導性。

簽名：

日期：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

聲明書副本乙份，已存放在香港金融管理局公眾登記處及 <https://www.ocbc.com/group/investors/investor-information#otherdisclosures> 供公眾查閱。

此中文譯本倘與英文原文有任何歧異，概以英文原文為準。